

陕西2010年起高考体检取消乙肝项目检测 高考频道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9_99_95_E8_A5_BF2010_c65_646851.htm 昨天从省招办获悉，从今年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将取消乙肝项目检测，各市(区)体检工作4月10日前结束。省招办要求，高考体检医院必须是二级甲等或县级(含)以上医院，严禁以体检工作站等形式取代体检医院的工作。主检医师必须由主治医师(含)以上职称的医生担任，其中鉴定体检结论的医师必须由副主任医师(含)以上职称的医生担任。从2010年起取消乙肝项目检测，即乙肝病毒感染标志物检测，包括乙肝病毒表面抗原、乙肝病毒表面抗体、乙肝病毒e抗原、乙肝病毒e抗体、乙肝病毒核心抗体和乙肝病毒脱氧核糖核苷酸检测等，俗称“乙肝五项”和HBV-DNA检测。继续保留丙氨酸氨基转移酶(ALT，简称转氨酶)检测作为体检项目。如果受检者转氨酶正常，不得进行乙肝项目检测。体检结论分为四项内容，即合格、学校可不录取、有关专业可不录取、不宜就读专业。县(区)招办要将体检结论及时反馈给考生本人。各市(区)、县(区)招办对体检结论提出异议的考生要安排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，对原体检医院无法确诊的问题，市(区)招办于4月15日前报送省招办，统一安排终检。今年公布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有所调整，取消了原来“乙型肝炎表面抗原携带者不能录取学前教育、航海技术、飞行技术、面点工艺、西餐工艺、烹饪与营养、烹饪工艺、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”的限制。同时，详细列举了患有哪些疾病者，学校可以不予录取或有关专业可不予录取，以及不宜就读的专业。考生可登

录陕西招生考试信息网（www.sneac.com）仔细查看，根据自己的体检情况，在填报志愿时加以取舍。相关新闻：关于做好陕西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通知 最新2010高考信息请访问：陕西高考网（收藏本站） 高考论坛 高考网校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